

招标申请公函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沙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东院区消防整改工程施工总承包已具备招标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要求，特向贵单位申请本工程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着“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原则，我单位现委托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本项目招标事宜，希望给予办理相关手续为盼。

专此函达。

广州市海珠区沙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年07月14日

